

雙龍國小愛心服務站實施計畫

壹、依據：依桃園市政府桃教終字第 1080043218 號函辦理

貳、目的：

一、維護學童上下學校外安全，擴充意外發生時的求援地點，使傷害銳減。

二、結合社區商家發揮守望相助精神，共同關懷社區兒童，營造溫馨社會。

參、招募對象：名冊如附表

一、神龍路導護商家：格西英語、哇早餐店、陽光體育用品店、翰海補習班

二、龍華路導護商家： 7-11 。

三、大同路、中正路導護商家：7-11、萊爾富。

四、中正路、龍華路導護商家：艾利生補習班

肆、實施方式：

一、導護商家要貼識別標誌，供小朋友辨認。

二、導護商家設置聯絡登記簿與警察單位及學校保持聯繫。

三、利用各種機會，與學區民眾、學生家長溝通，了解學校措施，支持學校推行的工作。

四、利用朝會，適時給予學生宣導教育。

伍、導護站功能：

一、協助維護學生上下學之安全。

二、提供學生緊急事件發生時，緊急避難之處所。

三、安全庇護。

四、意外事故時，記錄相關之料，聯絡學校處理。

五、擔任學校與社區聯絡的溝通橋樑，共創美好的願景。

六、學生校外不良事件之通知，以使學生行為良好，社區風氣優良。

七、防範不良幫派份子接近學生，必要時請警察單位處理。

八、如有中輟生、蹺課學生出現，可聯絡學校、警政單位。

陸、功能執行組織：

職稱	成員	工作內容	備註
召集人	校長	負責於每學年始末召開成立會及檢討會。 負責溫馨安全導護站之一切事宜。 召集功能執行小組。	
秘書	學務主任	協助召集人擬定工作計畫並付諸實行。 分配及統整小組事務。得經授權代理召集人職務。	
聯絡委員	生教組長	聯絡相關人員及單位。通報治安單位。建立資料庫檔案。	
執行委員	商家老闆	辦理授證會及檢討會。執行秘書交辦事項。	
宣傳委員	訓育組長	辦理各種活動，向社區及家長推行宣導工作。 舉辦學生宣導會。	

※獎勵：學期結束前，獎勵參加本校導護之商家，表達感謝之意。

柒、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